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的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下属2家重要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具体为：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山西新华防化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防化装备研究院”）、襄阳五二五泵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泵业公司”）。防化装备研究院下属子公司—新疆新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因业务量小，未纳入本次评价范围。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8.57%，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2.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公司三大业务板块，分别是纤维素新材料产业、防化及环保产业、特种工业泵产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事项包括母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所涉及的内部控制五要素及各业务流程。具体评价情况如下：

（1）组织架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四个专门委员会，制定了各层级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公司总部依照科学、精简、高效的原则，结合发展战略、业务特点，设置了12个职能管理部门、1个科研机构、1个采购机构和3个分公司，明确了职责权限，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

公司所属2个子公司在法人治理结构下建立了决策、执行和监督反馈机制，并设置了内部机构。

（2）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战略引领、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的发展战略实施路径，按照“总纲引领、战略协同、分工协作、闭环管理”原则推进战略制定、战略实施、战略

调整，构建了总体发展规划、产业发展规划、专项业务发展规划的体系，将发展战略规划组织与编制工作职责落实到位并明确监控、评估。2025年，公司全面梳理“十四五”发展规划完成情况，统筹编制形成“十五五”总体发展规划、重点产业发展规划和相关专项业务发展规划，为“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和指导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3）社会责任

公司秉承“共创价值、致力和谐、绿色发展”的社会责任理念，实现生产经营管理与社会管理有机融合，积极维护股东、员工、客户、合作伙伴、社区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在遵守社会公德、商业道德、诚信经营的同时，积极从事环境保护、乡村振兴等公益事业，促进公司与社会绿色、协调、和谐发展，每年自愿披露《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2025年，公司荣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A级评级”“集团公司节能环保先进单位”“优秀理论成果一等奖”“集团公司2025年管理创新成果一等奖”“第三十二届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二等奖”“山西省五一劳动奖状”“高性能材料技术创新企业”“太原市职业健康企业”等称号。

（4）安全健康与环保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法律法规。2025年，全面落实集团公司、北化研究院集团和地方政府有关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坚持首要首位不动摇，坚持齐抓共管不动摇，坚持标本兼治不动摇，全力以赴推进规划攻坚任务，以“零违章、零事故、零伤害”为工作目标，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扎实开展安全生产“雷霆行动”，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无新增职业病，持续保持军工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

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持续优化节能降碳举措，深化绿色技术创新，健全节能环保信息化管理体系，加强节能环保工作标准引领，持续推进环境信用管理。2025年，公司获评四川省“环保诚信企业”、兵器工业集团“2023-2024年度节能环保先进

单位”。全年污染物达标排放，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被节能环保主管部门通报，未被新闻媒体曝光。

（5）企业文化

公司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发展，系统推进具有公司特色的企业文化建设。2025年，公司完成新版企业文化宣传片、《安全文化手册》及《质量文化手册》的编制与发布，推动文化理念实现可视化、载体化与常态化传播；设计并制作了企业文化墙，积极营造文化浸润、团结和谐的工作环境氛围，进一步筑牢文化自信，坚持守正创新，持续增强职工群众的归属感、自豪感与荣誉感，有效提升团队的凝聚力、向心力和战斗力。

（6）人力资源

公司制定有《员工绩效薪酬管理办法》《劳动用工管理办法》《教育培训管理办法》《领导人员任职回避管理办法》等制度。2025年，修订中层管理人员选拔任用、综合考评等办法，建立健全中层管理人员考评体系，激发创新创效动力；完善科技人才、技能人才管理办法，细化科技人才、技能人才选拔任用、考核评价、监督等全流程管理，进一步畅通各类人才职业发展通道；新制定博士研究生“一人一策”培养管理办法，完善博士研究生培养机制。

（7）内部审计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公司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依法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及监督检查工作，并定期向审计委员会进行报告。2025年，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聚焦关键领域开展审计监督，动态监管重点风险事项，发挥了监督服务保障作用，促进公司治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进一步提升。

（8）风险评估

公司建立了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和工作机制，定期开展全面风险评估工作，把风险管理融入了公司管理和业务流程的每个环节中，将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有机结合，做到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改进，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为公司的稳健运行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2025年，围绕公司重点领域，开展了年度风险评估及专项任务风险评估工作，并对识别出的重大风险进行动态监控，对风险应

对措施实施效果进行监督，确保有效防范化解风险，充分发挥风险预警作用。

（9）信息与沟通

公司持续完善信息治理体系，强化内部控制的信息支撑与沟通效能。2025年，公司制定《数智工程2025-2027三年行动计划》与《数智工程系统架构》（1.0），明确了数字化转型与内控信息化融合的路径，为信息系统的统筹建设与互联互通提供了明确框架。全面落实集团公司穿透式监管要求，有序推进数智财务平台、薪酬管理信息系统、合同管理信息系统等建设工作，确保“建一套、用一套”。

（10）资金管理

公司制定有《运营资金集中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商业汇票管理办法》《资金预算及支付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公司资金实行了分类授权管理，切实保证公司的资金安全，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2025年，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通过多渠道竞价等方式开展资金理财业务，进一步提升资金收益。

（11）全面预算管理

公司制定有《全面预算管理办法》，明确了各责任部门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了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对所有费用实行预算控制，明确了开支标准以及每项费用的具体归口控制部门，逐月跟进预算进度，按季度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约束。2025年，公司坚持预算引领，及时跟踪原材料价格、销售价格及汇率变化趋势，并根据可控费用和变动目标成本预算，建立了重点成本过程监控，优化了分析模式，对偏离预算进度或者异常的项目与业务单位进行衔接与分析，推动业财融合水平的提升。

（12）财务报告

公司制定有《财务报告管理办法》，保证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保证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内部会计制度的要求。

（13）税务管理

公司按照《税务日常申报管理工作流程》开展税务申报工作，确保日常税务管理符合国家各项税收法律法规，各项涉税的会计核算真实、准确、完整，发票

开具合法、合规，纳税申报手续完备，税款缴纳及时、准确。公司每年定期聘请税务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开展所得税汇算、税务鉴证等业务，并持续深化与征管部门业务沟通交流，进一步强化涉税事务管理，及时掌握税收政策变化，不断优化内部管理流程，有效防范风险。

（14）投资管理

公司制定有《投资管理办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招投标管理办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比质比价采购实施细则》等制度。2025年，公司以中长期发展规划为引领，围绕优化生产组织条件保障、提升设备设施稳定性、强化安全环保管理水平、推进信息化数字化建设的核心方向，锚定深化产业结构调整与转型升级、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基本原则，编制印发年度投资计划，并严格按计划推进落实，确保各项投资目标的实现。

（15）担保业务

公司制定有《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基本原则、担保对象的资信条件、担保核查、担保决策、担保风险管理等内容，明确规定：公司对外担保应当取得出席董事会会议的2/3以上董事同意，并经股东会批准，未经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行为。

（16）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有《资产管理办法》《存货管理办法》《废旧物资处置管理办法》等制度。2025年，公司修订了《资产管理办法》，梳理并制定了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流程，提升了资产管理的合规性，优化了资产管理各环节之间、各单位之间的衔接配合；开展年度资产全面盘点及闲置资产专项清理行动，通过内部调剂等方式盘活存量资产。

（17）工程项目

公司制定有《工程建设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安全管理办法》《工程建设施工承包单位考评管理实施细则》《工程项目建设活动主体“黑名单”管理实施细则》等制度。2025年，公司对项目实施、安全技术交底、安全

管理协议、考核细则、黑名单管理、过程（安全）监管、项目验收等环节的工作程序及相关要求进行了系统性的规定，全面梳理并明确了安全管理专项协议中施工单位的职责权限，细化了工程建设全过程的管理，工程项目质量、进度、安全和成本得到有效保障。

（18）研发管理

公司制定有《科研管理办法》《科技成果管理办法》《科研安全管理办法》，从组织机构职责、立项评审流程、安全措施保障、经费预算、知识产权管控等方面健全完善科研管理制度，强化了科技体系基础建设。2025年，公司以市场需求、产线工艺技术提升为导向，依托集团公司纤维素产品开发中心、国家级特种泵工业设计中心和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实现创新驱动，其中：泵业公司1项科技成果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防化装备研究院2项科技成果获得集团公司科技进步三等奖。

（19）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有《法律事务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法律纠纷案件管理细则》《法律与合规审查实施细则》等制度，配备专职法律顾问，负责公司的合同管理、授权委托、诉讼及非诉讼业务管理，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法律保障。2025年，公司通过OA办公系统实现合同审批、合同代理授权、合同履行情况跟踪、合同档案管理等全流程可追溯，有效实现管理闭环，有效整合全流程合同信息，为生产经营分析夯实数据基础。

（20）销售管理

公司制定有《销售业务管理制度汇编》，涵盖内部管理、合同订单、销售计划、生产协调、物流配送、供应链保障、市场开发、客户关系管理、合规合法、激励约束等内容。2025年，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打造个性化、定制化的产品服务体验，从产品的专属设计到贴心的配送，再到服务的精准支持，充分满足客户的特定需求，通过提供差异化的销售策略、专业化的售后服务，实现对各类客户精准化管理，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赞誉，实现了销售业绩的显著增长。

（21）采购管理

公司制定有《采购管理办法》《采购管理考核实施细则》等制度。2025年，进一步加强采购领域风险管控，按照“监、管、采”分离原则，持续完善采购管理体系建设，优化业务流程和岗位合规职责，全面梳理职责边界，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形成高效协同的工作机制。

（22）生产管理

公司制定有《生产管理办法》《异常工况管理办法》《老旧设备管理办法》《生产现场管理工作管理办法》等制度。2025年，公司严格生产计划排产条件审查，细化制定月、周计划并下达执行，科学合理排产，强化生产督促、协调组织和统筹推进；通过强化内部联动与外部协同，确保生产过程管控、内部信息沟通及供产销衔接，为保供任务提供了坚实的组织保障，全年装备合同履约率100%。

（23）存货管理

公司制定有《存货管理办法》，对存货的管理维度、价值管理、实物管理、处置管理的责任部门、工作程序及要求进行了明确，对存货的取得、验收入库、原料加工、仓储保管、领用发出、盘点处置等环节进行过程控制，确保存货管理全过程的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3.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可能影响法律法规遵循性、财务信息真实性、资金资产安全性、经营效益效率提升的关键业务控制环节。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2%	经营收入总额的 1% \leq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2%	错报 $<$ 经营收入总额的 1%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错报 \g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	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

如：

- (1)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2) 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
- (3) 外部审计发现的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 (4) 当公司净利润位于特定指标值附近时，某项缺陷可能使公司净利润发生质变。

重要缺陷：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如：

-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缺陷认定等级	（单项）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累计）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重大缺陷	500 万元及以上	1000 万元及以上
重要缺陷	200 万元-500 万元	500 万元-1000 万元
一般缺陷	200 万元及以下	500 万元及以下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 （1）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
- （2）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
- （3）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情节特别严重，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
- （4）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中高级管理流失人员 \geq 总数的 10%，高级技术流失人员 \geq 总数的 15%）；
- （5）媒体出现负面新闻，经新闻公关处理后，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
- （6）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
- （7）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组合构成重大缺陷的多项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8）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

- （1）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
- （2）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
- （3）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
- （4）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总数的 15% $>$ 关键岗位流失人员 \geq 总数的 5%）；
- （5）媒体出现负面新闻，经新闻公关处理后，波及局部区域；
- （6）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7）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组合构成重要缺陷的多项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一般缺陷：

- (1) 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 (2) 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
- (3) 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一般岗位人员流失率 \geq 总数的 10%）；
- (4)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经新闻公关处理后消除影响；
- (5) 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6) 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 (7) 公司存在其他缺陷。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对在开展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发现的一般缺陷，公司已采取了相应整改措施并进行了完善。

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期间，公司将继续优化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强化执行与监督，持续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签名）蒲加顺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